

房地产估价报告

估价项目名称：蚌埠市绿地中央广场（二期）5栋1单元
14层【01141号】住宅房地产市场价格
评估

估价委托人：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

房地产估价机构：安徽富友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

注册房地产估价师：张伟 [注册号：3420040175]

傅世友 [注册号：3420000043]

估价报告出具日期：2020年1月10日

安徽富友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

估价报告编号：皖富[2020]蚌埠评字第（008）号





致估价委托人函

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：

受贵方委托，我们对周兰球 李巧云位于蚌埠市绿地中央广场（二期）5栋1单元14层【01141号】的住宅房地产进行了市场价值评估，本估价机构经过实地勘查和市场调查，遵照《房地产估价规范》、《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。现报告如下：

1、估价目的：为法院执行案件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价值。

2、估价对象：位于蚌埠市绿地中央广场（二期）5栋1单元14层【01141号】的住宅房地产，基本权利如下：

估价对象	产权人	建筑面积(M ²)	设计用途	房屋结构	合同备案号	层次/层数	土地使用权类型
蚌埠市绿地中央广场（二期）5栋1单元14层【01141号】	周兰球 李巧云	154.20	住宅	钢混	201508310016	14/32	设定出让

3、价值时点：2019年12月24日（根据《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价格评估委托书》【编号：（2019）皖0323委评字第85号】的落款之日）

4、价值类型：市场价值。

5、估价方法：比较法、收益法。

6、估价结果：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经过实地查勘和测算，确定周兰球 李巧云位于蚌埠市绿地中央广场（二期）5栋1单元14层【01141号】的住宅房地产于价值时点2019年12月24日的评估单价：9676元/m²，评估总价：149.20万元，大写人民币：壹佰肆拾玖万贰仟元整。

特别提示：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报告之前须对报告全文，特别是“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”认真阅读，以免使用不当，造成损失！

